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9-043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在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伍细元女士主持，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选举乔志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二、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结束之后立即就任。乔志钢先生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对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件：乔志钢先生个人简历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附件：乔志钢先生个人简历

乔志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曾服役于39690部队任航空机械员，多次受到部队嘉奖。曾任公司生产部员工，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行政部员工。

乔志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